

教育部技職司
99 學年度科技大學評鑑計畫
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評鑑報告（含等第）

實地評鑑日期：99 年 12 月 27 日至 28 日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技職司
執行單位：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

中華民國 100 年 06 月 07 日



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
台北市 100 南海路 1 號 4 樓之 1
TEL:02-3343-1177 FAX: 02-2394-7261
<http://www.twaea.org.tw>

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等第一覽表

受評單位	等 第
※行政類	1 等
※專業類學院	
海事學院	1 等
海洋工程學院	1 等
管理學院	2 等
水圈學院	1 等
※專業類系所	
海事資訊科技研究所	1 等
航運技術系	1 等
輪機工程系	1 等
海洋工程科技研究所	1 等
造船工程系	1 等
微電子工程系	1 等
電訊工程系	2 等
海洋環境工程系	1 等
運籌管理系	2 等
航運管理系	1 等
資訊管理系	2 等
海洋休閒管理系	1 等
水產食品科學系	1 等
水產養殖系	1 等
海洋生物技術系	1 等
漁業生產與管理系	1 等

貳、海洋工程學院

一、學院組織與院務發展

(一) 特色及優點

1. 學院所訂定教育目標大致能配合學校之目標，並據以執行。
2. 學院目前包含造船系、海環系、電訊系、微電子系及海洋工程科技研究所，其中造船系與海洋工程科技所將於 100 學年整併，組織尚屬適當，另外尚有三個院級研究中心，運作機制尚稱順暢。
3. 學院爭取外部資源之業績占全校二分之一，成效良好。
4. 院教評會對教師聘任及升等有明確規範。
5. 各委員會運作良好，辦法訂定後，頗具績效。
6. 針對前次評鑑建議事項，學院已有處理或做出具體回應。

(二) 建議事項

1. 造船系與海工科技所預訂於 100 學年合併，建議學院與學校於合併前能周延規劃、準備、運作及檢討。
2. 為配合學校與學院發展定位及實際情形，建議聘任教師宜重視具業界實務經驗之教師，教師升等宜多鼓勵以技術、發明專利或技術研發成果提出，以配合或符合學校發展。
3. 各系及研究中心宜有專任技術人員配置。
4. 學院業務量大，建議宜以減鐘點方式，任務編組教師級「學院特別助理」作為各系所不同專長教師之間的溝通橋樑。
5. 配合各系所與三中心之發展，學院宜訂定整合特定發展目標，以利學院對外之競爭力。
6. 專題製作為技職校院特色，建議學院宜將專題製作課程列為各系必修，以利發展。

二、課程規劃與整合

(一) 特色及優點

1. 學院課程委員會每學期均能正常運作。
2. 學院有三個跨系所的整合學程，包含 RFID 科技及應用學程、半導體技術學程以及船舶科技實務學程。整合師資及教學資源，學生修畢學分後可以獲得證書，頗具特色。

3. RFID 學程對於海洋科技管理及航運物流管理應可發揮功效，並安排合作企業實地參訪，以瞭解企業之工作型態，可提升學生專業素養、精進實務技能。
4. 針對前次評鑑意見，部分項目學院已做改進。

(二) 建議事項

1. 跨領域學分學程實施成效不佳者，如自動化學程，建議宜設有退場（停設）機制。
2. 各系間課程互補性與整合性仍有不足，宜由學院加強運作。
3. 各系宜明訂「實務專題」為必修課，以符合技職體系特色。
4. 各系開設課程數量宜考慮各系人力實況及學生學習需要，求取平衡點，避免課開太多，造成教師授課鐘點過多（目前偏高）。
5. 學院課程委員會負責課程之規劃與整合，其成員包含院長、系所主任、教師代表一名及學生代表一名，建議增設業界代表或畢業校友，使整體課程設計更務實致用。
6. 「RFID 科技及應用」及「半導體技術」等整合學程，成效比較良好，宜設法吸引更多海洋科技和造船工程專業領域之學生選讀。

三、教學整合機制

(一) 特色及優點

1. 結合實驗設備，進行教學與實驗教材整合，效果頗佳。
2. 整合教師專長，互相指導不同系所學生，進行專題研究或碩士論文之研究與撰寫，並獲得教育部「全國技專校院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」第一名，值得肯定。
3. 協助各系所落實教學品質機制，使用垂直式及橫向式教學整合頗具成效，如造船系動力小艇船模製作，水下遙控載具及海岸水與環境中心作業化系統之研發等。
4. 教師共同或支援授課之整合，如「海洋科技與未來」係由跨領域之十位教師共同授課，內容豐富，相當有創意，可培養學生對廣泛海洋科技的興趣。
5. 整合教師專長開發教材，製作專書及建立網路教材，可提升教學效果。
6. 跨系所空間、設備等教學與研究的整合，如海環系與造船系的流體力學實驗室的相互支援，值得鼓勵。

(二) 建議事項

1. 學院課程委員會及諮詢委員會建議增加校友及業界人士。
2. RFID 科技及應用學程結合電子、電機、通訊、微波及射頻等專業科技，能提升學生專業素質，精進實務技能，宜更廣泛應用於海洋科技和造船工程。
3. 98 學年之專任教師 51 位，兼任教師 31 位。兼任教師之比例雖然有減少，但也引起專任教師之教學負荷較重，學院宜妥善提供對策，如確因實務課程之需要而聘請兼任授課，也是合理的作法。
4. 造船系與海工所之整併是很恰當的教學整合決策，建議對後續推展工作及早作準備。

四、設備整合機制

(一) 特色及優點

1. 學院整合共同實驗室，質與量均有明顯成效，如實驗室共同維護、材料供應及產學成果更佳。
2. 學院訂定共同實驗室成立辦法，有效整合實習資源，值得肯定。

(二) 建議事項

1. 學院內上課空間設施、實驗室空間規劃及使用較顯凌亂和分散，形成行政、上課和管理不易，建議 100 學年度以後所有系所及研究中心全部納入同一棟大樓，能重新規劃改善。
2. 學院可運用之經費，成長幅度小，尤其在經常門經費規劃上，海環系與造船系逐年遞減，建議學院宜多爭取校內外經費，以利學院及各系之發展。
3. 各系所實驗室過多，建議學院宜列出重點特色發展目標，重新整合實驗室資源以利學院發展。

五、產學合作與研究計畫之整合

(一) 特色及優點

1. 學院內研究中心之整合頗具成效，並發揮中心特色，如獲教育部重點特色計畫、政府單位科專計畫、建教合作計畫等補助。
2. 學院產學合作績效頗佳，國科會計畫績效良好，教師研究成果亦佳。

3. 積極將電訊系和微電系朝「海洋監測自動化」和「水下遙控載具」規劃發展，具有海洋工程特色。
4. 學院教師研發成果績效良好，國際合作交流執行成績亦值得肯定。

(二) 建議事項

1. 建議由院長或院內資深教授，整合院內設備和人力，朝卓越計畫或大型重點計畫爭取教育部或相關單位補助，充分發揮學院設備優勢。
2. 學院教師積極承接產學合作案，惟將計畫轉化成教材之績效並無呈現，建議學院宜加強此部分之規劃。
3. 學院規劃三個中心，立意良好，建議強化中心獨立自主之運作，並逐年訂定績效目標，以增強學院之競爭力。

